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2017)苏测(验)字第(0330)号

项目名称: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

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

委托单位: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7年7月

承担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蒋国洲

报告编写：蒋国洲

一审：施行

二审：张键

签发：杨晶

现场监测负责人：蒋国洲、李游

参加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黄刚、马柳绪、徐丹、陆飞、李慧君、胥旭晔、王慧茹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0519—89883298

传真：0519—89883298

邮编：213125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 128 号 8 号楼 5 楼

目 录

1. 前言	1
2. 验收监测依据	2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3.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3
3.2 生产工艺简介	6
3.3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其环评批复	7
4. 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8
4.1 污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8
4.2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8
4.3 噪声的排放及防治措施	9
4.4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9
4.5 环保措施落实及运行情况汇总	9
4.6 清洁生产	10
4.7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11
5.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1
5.1 污水排放标准	11
5.2 废气排放标准	12
5.3 噪声排放标准	12
5.4 总量控制指标	13

6. 验收监测内容.....	13
6.1 工况检查.....	13
6.2 污水监测.....	13
6.3 废气监测.....	14
6.4 噪声监测.....	15
6.5 总量核算.....	26
7. 验收监测数据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26
7.1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措施.....	26
8. 环境管理检查.....	27
9. 环评/批复执行情况检查.....	29
10. 结论和建议.....	31
10.1 结论.....	31
10.2 建议.....	33
附 件	
1、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 制造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溧阳市环境保护局，溧环发[2012]167 号，2012年12月4日）；	
3、危废暂存承诺书；	
4、污水接管合同；	
5、验收报告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1.前言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原有项目位于溧阳市戴埠镇工业集中区，公司主要从事复合肥、牧草、饲料机械设备制造，粮油机械设备及配件制造，为寻求自身更好的生存空间和发展空间，增强自身的竞争力，搬迁至溧阳经济开发区内，建设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设备制造项目。项目用地面积约27212m²，本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制粒机20台，冷却器20台，分级筛30台，成套设备15台，生物能源设备30台。

2012年8月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2年12月4日取得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溧环发[2012]167号）。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第13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受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编写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和报告。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于2017年3月对本项目中废气、污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处理能力进行了现场勘查，在检查及查阅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7年3月29日、30日和6月10日、11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过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编制了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验收监测依据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2001 年 12 月)；
- 2.3 《关于转发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2000]48 号)；
- 2.4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 号)；
- 2.5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第 38 令)；
- 2.6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2 年 8 月)；
- 2.7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溧阳市环境保护局,2012 年 12 月 4 日,溧环发[2012]167 号)；
- 2.8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17 年 3 月 24 日)。

3.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位于江苏省溧阳市城北工业园区内，永盛路北侧、泓港路西侧，项目实际总投资1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17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约为1.13%。

目前企业共有员工人数为80人，年工作日为300天，白班制，8h/班，年工作小时数2400h。该项目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见表3-1，建设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见表3-2，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内容见表3-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3-4，主要原辅材料见表3-5。

表 3-1 项目产品方案及规模

产品名称		环评/批复 (台/年)	实际生产能力 (台/年)
通用机械	制粒机	20	20
	冷却器	20	20
	分级筛	30	30
	成套设备	15	15
新型清洁能源机械	生物能源设备	30	30

表 3-2 具体工程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2年8月)
2	环评批复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溧阳市环境保护局,2012年12月4日,溧环发[2012]167号)
3	本次验收项目建设规模	年产制粒机20台,冷却器20台,分级筛30台,成套设备15台,生物能源设备30台
4	现场勘查后实际建设情况	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见表3-3

表 3-3 公用及辅助工程状况

类别	建设内容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贮运工程	钢材库	室内仓库, 540m ²	一致
	五金库	室内仓库, 882m ²	一致
	危化品仓库	室内仓库, 36m ²	一致
	成品库	室内仓库, 1512m ²	一致

类别	建设内容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运输	汽运	一致
	空压机	两个单独空压机房，均为 25m ²	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17.56t/d (5267t/a)	3600t/a
	排水系统	14.6t/d (4380t/a)	2880t/a
	供热系统	电加热	一致
	供电系统	12 万度/a	一致
	绿化工程	4258m ²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p>搬迁扩建项目对焊接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尾气无组织排放；对喷砂过程产生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收集处理，尾气经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对喷漆和烤漆过程产生的漆雾和有机废气经滤网+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喷砂、喷漆及烤漆未捕集废气无组织排放；对食堂油烟废气通过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除尘效率 85%，尾气引至屋顶排放。</p>	<p>项目取消喷砂工序，故无喷砂粉尘产生，大喷漆房喷漆废气经滤网+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经滤网+活性炭吸附处理的小喷漆房喷烤漆废气与经布袋除尘处理的切割废气一起经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入生活污水管道，经隔油池隔油后排放，其余一致</p>
	废水处理	<p>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和地面清洗废水一起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p>	<p>项目无地面清洗废水产生，其余一致</p>
	噪声	<p>对高噪声设备设置隔声罩，对各类风机设置消声器隔声，并采取减震措施等；厂区通过绿化吸声降噪。</p>	<p>一致</p>
	固废处理	<p>设 200m² 一般固废临时堆场和 200m² 危废临时堆场，堆场地面硬化处理，防腐防渗，设置围堰和雨棚；原辅料包装桶供应商回收，漆渣、废活性炭和含油污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工业废物综合处理，生活垃圾环卫清运。</p>	<p>原辅料包装桶、漆渣、废活性炭和含油污泥厂区暂存，其余一致</p>

表 3-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批复 (台套)	实际建设 (台套)
1	液压剪板机	2	2
2	数控等离子切割机	1	1
3	液压折弯机	4	4
4	三辊卷板机	4	4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批复 (台套)	实际建设 (台套)
5	电焊机	30	30
6	行车	17	17
7	喷砂机	1	1
8	静电喷枪	2	2
9	喷砂房	1	/
10	喷漆房	1	2
11	烤漆房	1	1
12	空压机	2	2

表 3-5 项目原辅料材料

名称	环评/批复 年耗量 (t/a)	实际 年耗量 (t/a)	运输
钢板	840	810	汽运
钢管	160	150	汽运
焊条	15	15	汽运
钢砂	8	0	/
丙烯酸面漆	2.5	2.2	汽运
稀释剂	2.5	2.2	汽运
固化剂	0.5	0.4	汽运
活性炭	8.4	8	汽运

3.2 生产工艺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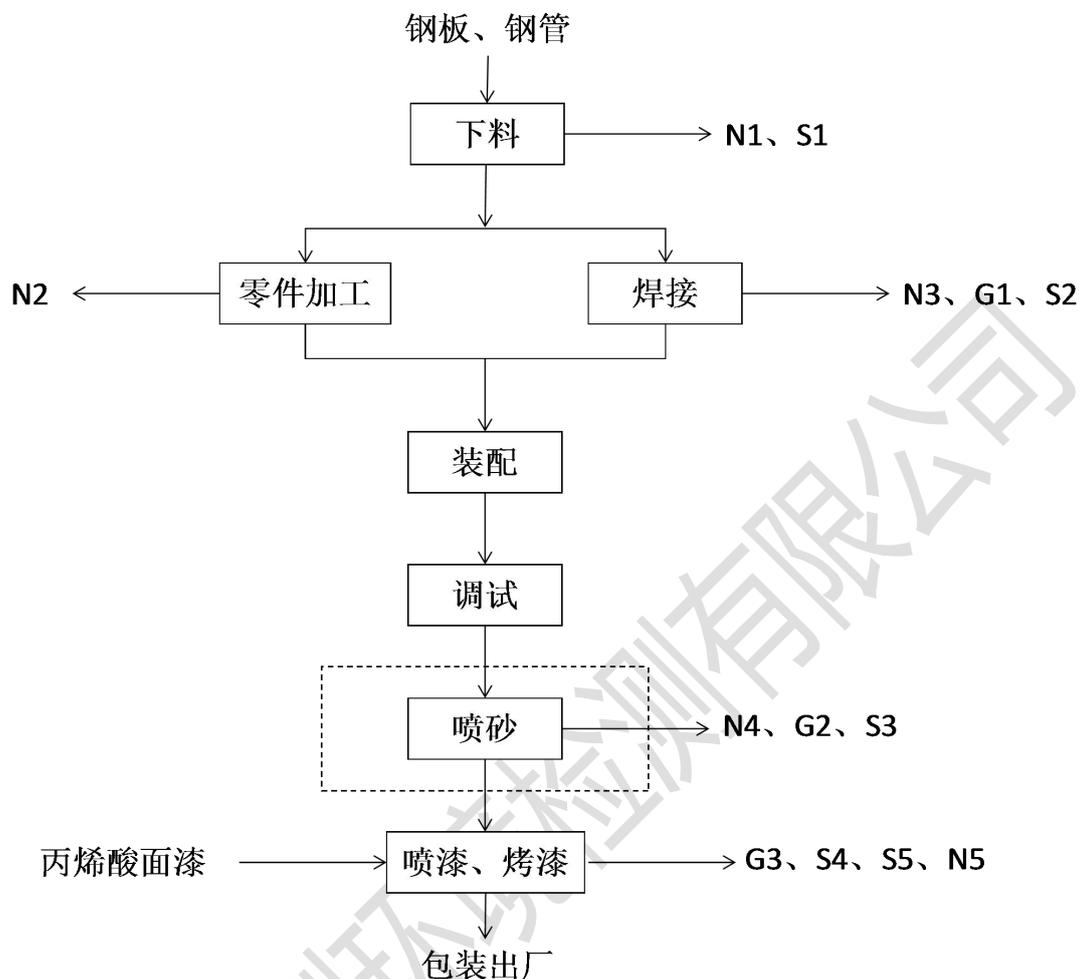


图 3.2-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说明：验收期间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取消喷砂工段，其余一致。

工艺流程及产污

下料：外购原料钢板和钢管按照图纸要求用液压剪板机和数控等离子切割机进行下料，下料是指确定制作某个设备或产品所需的材料形状、数量或质量后，从整个或整批材料中取下一定形状、数量或质量的材料的操作过程。

产污环节分析：下料过程会产生废钢边角料 S1，液压剪板机和数控等离子切割机噪声 N1。

零件加工：本项目利用液压折弯机和三辊卷板机对下料后的工件进行加工。

产污环节分析：零件加工过程产生液压折弯机、三辊卷板机噪声 N2。

焊接：本项目焊接过程使用电焊机将下料后的各工件焊接在一起。焊机工作原理是利用电能加热，促使被焊接的金属局部达到液态或接近液态，而使之结合形成牢固的不可拆卸的接头。

产污环节分析：焊接过程会产生焊接烟尘 G1，焊渣 S2，电焊接噪声 N3。

装配、调试：对零件加工过程后的工件和焊接后的工件按照图纸要求进行装配得到半成品，然后进行调试。

喷漆、烤漆：项目喷漆过程是在设置的专门的干式喷漆房内，为人工生产线，喷漆目的是防腐，提高产品寿命等。项目使用的油漆为丙烯酸面漆，油漆通过喷枪借助于空气压力，分散成均匀而微细的雾滴，涂施于产品表面，本项目不设专门的调漆房，外购的成品丙烯酸面漆已配好，本身已含有溶剂，只需要再加入少量稀释剂和固化剂混匀后即可用于喷涂操作。

产污环节分析：喷漆、烤漆过程产生喷漆、烤漆废气 G3、漆渣 S4、废油漆桶 S5、噪声 N5。

喷漆、烤漆完成后，经自然冷却，即得成品。

3.3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其环评批复

3.3.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搬迁扩建项目建设不违背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用地 27212m²（折合 40.8 亩），已经取得了溧阳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土地证，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建设符合地方规划要求。在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法规并采取相应的环保措施后，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证，建设项目在拟建地建设可行。

3.3.2 环评批复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溧阳市环境保护

局,2012年12月4日,溧环发[2012]167号);

4. 污染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4.1 污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接管至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表 4-1 项目污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类别	污染物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石油类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地面冲洗废水接管至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无地面冲洗废水,其余一致

4.2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大喷漆房喷漆废气经滤网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小喷漆房废气经滤网过滤后与烤漆废气一起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切割粉尘经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排气筒排放,喷漆、烤漆、切割未捕集废气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除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入生活污水管道,经隔油池隔油后排放。

表 4-2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产污工段	污染物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喷砂	粉尘	喷砂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	该项目取消喷砂工段,故无喷砂粉尘产生
喷漆、烤漆	颗粒物、醋酸丁酯、二甲苯、VOCs	喷漆废气经滤网过滤后与烤漆废气一起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	大喷漆房喷漆废气经滤网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小喷漆房废气经滤网过滤后与烤漆废气一起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2#

			排气筒排放
切割	粉尘	/	切割粉尘经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排气筒排放
焊接	烟尘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一致
食堂油烟	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入生活污水管道，经隔油池隔油后排放
喷漆、烤漆、切割未捕集废气	颗粒物、醋酸丁酯、二甲苯、VOCs	无组织排放	一致

4.3 噪声的排放及防治措施

表 4-3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污染源	所在车间或位置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产设备	生产车间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安装吸声减振装置，合理车间布局，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	一致

4.4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表 4-4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量 (t)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	环评/批复	实际
原辅料包装桶	危险废物	0.2	0.2	供应商回收	暂存
漆渣		1.068	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活性炭		10.716	8		
废钢料	一般固废	40	40	物资部门回收	一致
焊渣		1.964	1	综合处理	一致
除尘灰		152.064	102	综合处理	一致
废钢砂		2.4	0	综合处理	无钢砂产生
生活垃圾		24	24	环卫清运	一致

4.5 环保措施落实及运行情况汇总

经资料调研及现场勘察，该项目环评及批复对污染防治措施

要求及实际落实情况见表 4-5

表 4-5 主要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表

序号	污染因素	环评或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1	污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地面冲洗废水接管至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该项目无地面清洗废水产生，其余一致
2	废气	喷砂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喷漆废气经滤网过滤后与烤漆废气一起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喷漆、烤漆未捕集废气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顶排放。	该项目取消喷砂工段，故无喷砂粉尘产生，大喷漆房喷漆废气经滤网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小喷漆房废气经滤网过滤后与烤漆废气一起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切割粉尘经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入生活污水管道，经隔油池隔油后排放。其余一致
3	噪声	对高噪声设备设置隔声罩，对各类风机设置消声器隔声，并采取减震措施等；厂区通过绿化吸声降噪。	一致
4	固废	原辅料包装桶供应商回收，漆渣、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钢料物资部门回收，焊渣、除尘灰、废钢砂综合处理，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该项目取消喷砂工段，故无废钢砂产生，原辅料包装桶、漆渣、废活性炭厂区暂存，其余一致
5	绿化	绿化面积 4258m ²	一致
6	事故应急措施	建设 131m ³ 事故池，兼做消防尾水池，72m ³ 初期雨水池，配套相关管道和泵，废水切断装置	140m ³ 雨水池兼事故池，已配套相关管道和泵，废水切断装置
7	排污口整治	实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排水系统。厂区设置雨水排放口及污水排口各一个；废水排口独立计量；排污口整治。	废水排口无流量计，其余一致
8	卫生防护距离	以 1#车间、空压机房向四周 100m 范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此范围无居民、学校等环境敏感点。	一致

4.6 清洁生产

项目生产中采用了清洁的原辅料、成熟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设备，加强生产过程的控制，同时“三废”污染物末端治理有效实现达标排放，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到国内同类企业先进水平。

建设单位在生产中遵循“3R”原则，建设循环经济。项目建设基本符合国家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的要求。

4.7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该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情况见表4-6。

表 4-6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一览表

序号	环评内容	实际情况
1	工艺喷漆前进行喷砂处理	项目取消喷砂工序，无相关废气产生。
2	项目设置一个喷漆房，一个烤漆房，喷漆废气经滤网过滤后与烤漆废气一起经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m高2#排气筒排放。	实际建设大小两个喷漆房，一个烤漆房，大喷漆房喷漆废气经滤网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1#排气筒排放，小喷漆房废气经滤网过滤后与烤漆废气一起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2#排气筒排放。
3	切割废气未定量分析	切割粉尘经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2#排气筒排放
4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顶排放。	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入生活污水管道，经隔油池隔油后排放
5	建设131m ³ 事故池，兼做消防尾水池，72m ³ 初期雨水池	建设140m ³ 雨水池兼事故池
备注	综合以上内容分析，该项目存在一定的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	

注：具体变动情况参照《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见附件。

5.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5.1 污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接管至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具体接管标准见下表：

表 5-1 废水接管标准限值

污染源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mg/L)	标准依据/批复要求
污水接管排放口	pH 值(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	
	悬浮物	400	
	氨氮	35	
	总氮	50	
	总磷	8	
	石油类	20	
	动植物油	100	

5.2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大喷漆房喷漆废气经滤网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小喷漆房废气经滤网过滤后与烤漆废气一起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切割粉尘经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排气筒排放，喷漆、烤漆、切割未捕集废气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除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入生活污水管道，经隔油池隔油后排放。具体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 5-2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颗粒物	120	15	3.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非甲烷总烃	/		/	4.0	
二甲苯	70		1.0	1.2	
醋酸丁酯	/		0.3	/	环评推算标准
VOCs	/		1.8	/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来源
油烟	2.0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的中型标准

5.3 噪声排放标准

该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

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即昼间 ≤ 65dB(A)。

5.4 总量控制指标

该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按溧阳市环保局对该项目批复要求执行。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5-3。

表 5-3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t/a)	依据
废气	颗粒物（粉尘、漆雾）	1.547	环评/批复
	二甲苯	0.142	
	醋酸丁酯	0.246	
	VOCs	0.408	
废水	废水量	4380	
	化学需氧量	1.608	
	悬浮物	1.164	
	氨氮	0.072	
	总氮	0.101	
	总磷	0.009	
	石油类	0.03	
	动植物油	0.058	
固废	一般固废 危险固废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零排放
备注	1、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环评中全厂排放总量； 2、本项目 VOCs 排放总量包含二甲苯、醋酸丁酯排放总量。		

6. 验收监测内容

6.1 工况检查

本次验收监测是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年运行时数 2400h。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和运行进行了全面考核和检查。检查结果为验收监测期间各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运行负荷达到 75%，符合验收监测要求。

6.2 污水监测

6.2.1 监测内容

表 6-1 废水排放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石油类	3 次/天， 连续 2 天

6.2.2 监测结果及评价

监测结果见表 6-4，监测点位图见 6-1。

表 6-4 为废水排放监控点的监测结果。

经监测，污水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6.3 废气监测

6.3.1 监测内容

表 6-2 废气排放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出口 (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	颗粒物、二甲苯、醋酸丁酯、VOCs	3 次/天， 连续 2 天
	2#排气筒出口 (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	颗粒物、二甲苯、醋酸丁酯、VOCs	
	食堂油烟出口 (进口不具备监测条件)	油烟	5 次/天， 连续 2 天
无组织废气	下风向 3 个点	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3 次/天， 连续 2 天

6.3.2 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结果见表 6-5 至表 6-10，监测点位图见 6-1。

表 6-5 至表 6-7 为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的监测结果。

经监测，无组织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

表 6-8 至表 6-10 为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的监测结果。

经监测，1#排气筒中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速率限值,醋酸丁酯、VOCs排放速率均符合环评推算标准。

经监测,2#排气筒中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速率限值,醋酸丁酯、VOCs排放速率均符合环评推算标准。

经监测,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中型”排放标准。

6.4 噪声监测

6.4.1 监测内容

根据噪声源位置距厂界的距离,本次监测布设4个噪声测点(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昼间监测一次,连续监测2天。

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设备运作产生的噪声。

6.4.2 检测结果与评价

2017年3月29日、30日,根据厂界噪声源分布状况确定监测点,在该公司东、南、西、北设4个监测点,对厂界噪声进行连续2天、昼间监测一次,监测结果如表6-3。

表6-3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值		超标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3月29日	1#(东厂界)	57.8	/	65	/	0	/
	2#(南厂界)	58.1	/			0	/
	3#(西厂界)	55.9	/			0	/
	4#(北厂界)	56.3	/			0	/
3月30日	1#(东厂界)	58.2	/			0	/
	2#(南厂界)	58.5	/			0	/
	3#(西厂界)	56.3	/			0	/
	4#(北厂界)	56.3	/			0	/
备注	2017年3月29日,天气晴,风速<5m/s,3月30日,天气阴,风速<5m/s						

由表可见，厂方采取隔声、消声、减震措施后，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域标准要求，即昼间 $\leq 65\text{dB(A)}$ 。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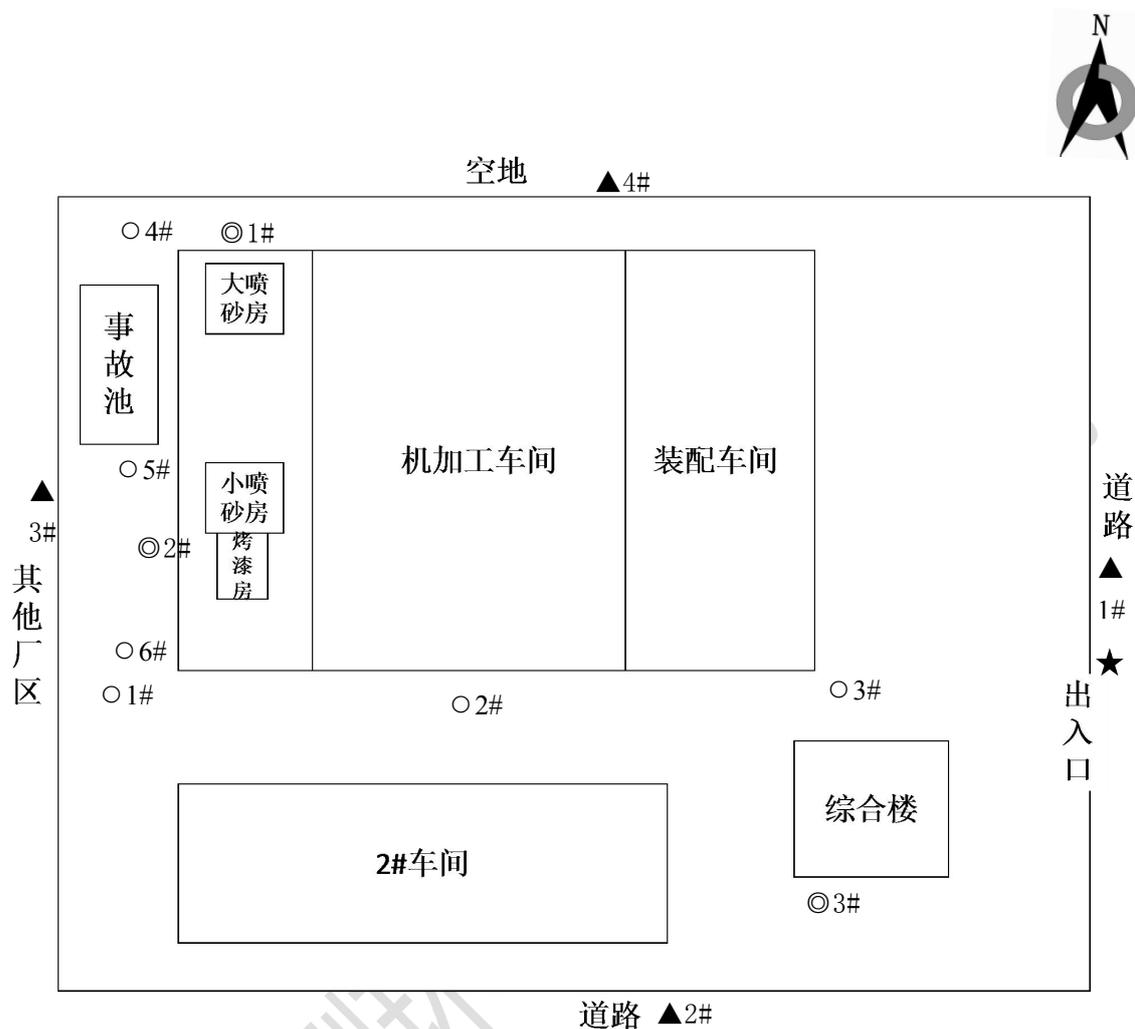


图 6-1 现场厂区平面示意图

注：★为污水排放口监测点；▲为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
○为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为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

天气情况：

监测日期	天气	气压 (kPa)	温度 (°C)	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2017.03.29	晴	101.8	16.0	57.0	0.5	北
2017.03.30	阴	102.1	15.0	69.0	0.8	东

说明：厂区示意图与环评批复一致。

该项目以 1#车间、空压机房向四周 100m 范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查，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卫生防护距离图示见图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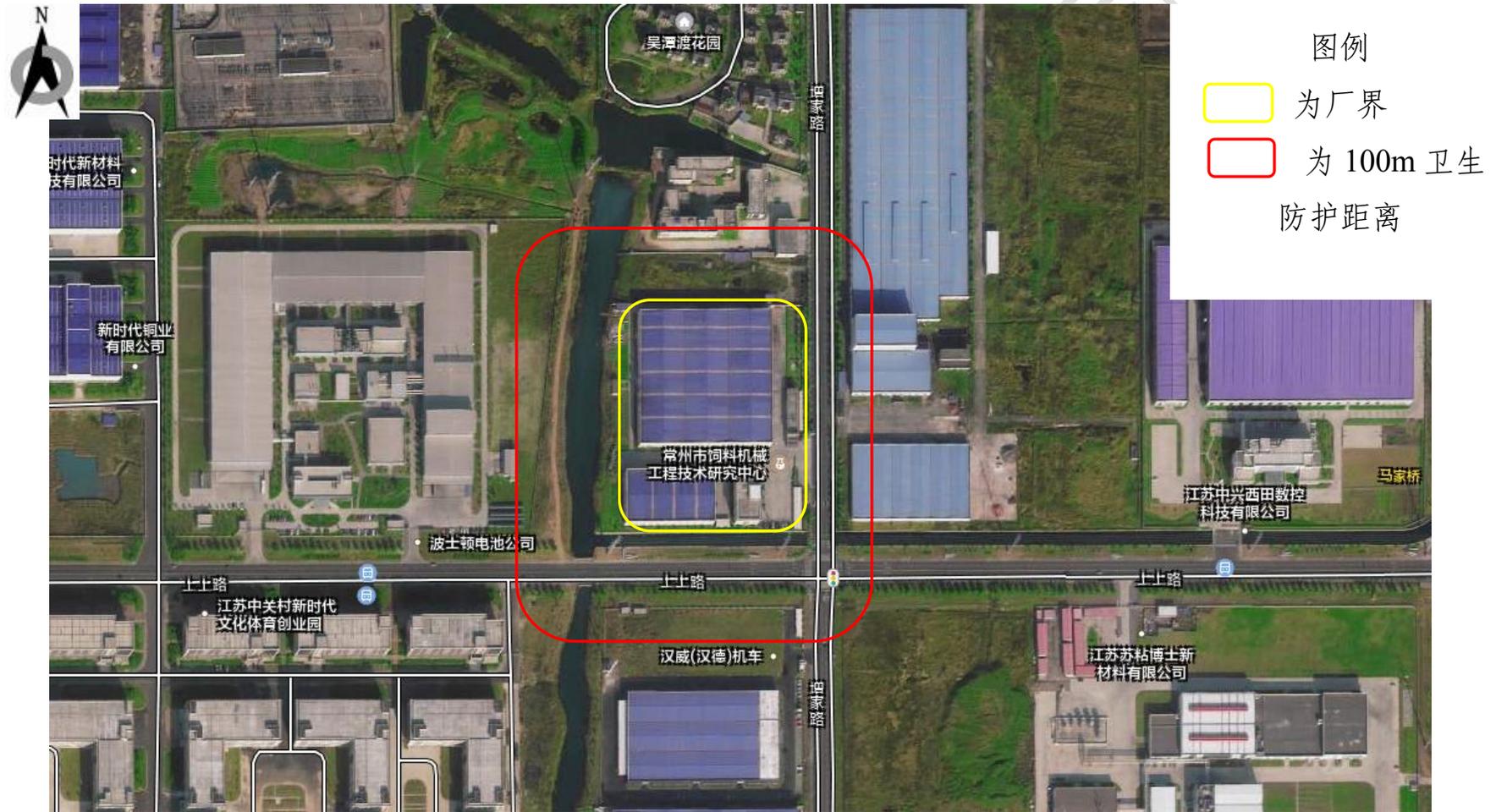


图 6-2 厂区卫生防护距离示意图

表 6-4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mg/L)				处理效率 (%)	执行标准标准值 (mg/L)	参照标准标准值 (mg/L)	备注
			1	2	3	均值或范围				
污水总排口	pH 值	3 月 29 日	7.48	7.51	7.41	7.41-7.51	/	6-9	/	1、pH 值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68.2	69.9	83.0	73.7	/	500	/	
	悬浮物		30	24	27	27	/	400	/	
	氨氮		1.30	1.36	1.29	1.32	/	35	/	
	总氮		7.43	7.79	8.03	7.75	/	50	/	
	总磷		0.20	0.21	0.17	0.19	/	8	/	
	石油类		0.17	0.15	0.14	0.15	/	20	/	
	动植物油		0.64	0.71	0.70	0.68	/	100	/	
	pH 值	3 月 30 日	7.44	7.52	7.49	7.44-7.52	/	6-9	/	
	化学需氧量		83.2	69.5	88.4	80.4	/	500	/	
	悬浮物		30	34	25	30	/	400	/	
	氨氮		1.22	1.33	1.28	1.28	/	35	/	
	总氮		8.88	11.0	9.06	9.65	/	50	/	
	总磷		0.17	0.23	0.20	0.20	/	8	/	
	石油类		0.16	0.17	0.16	0.16	/	20	/	
	动植物油		0.70	0.71	0.68	0.70	/	100	/	
结论	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表 6-5 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3月29日	颗粒物	1#	0.211	0.228	0.176	0.228	1.0	/	/
			2#	0.263	0.176	0.193	0.263		/	
			3#	0.211	0.246	0.211	0.246		/	
	3月30日	颗粒物	4#	0.209	0.227	0.262	0.262		/	
			5#	0.192	0.262	0.244	0.262		/	
			6#	0.192	0.227	0.227	0.227		/	
结论	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最大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表 6-6 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3月29日	二甲苯	1#	ND	ND	ND	ND	1.2	/	1、“ND”表示浓度未检出，二甲苯检出限为0.02mg/m ³
			2#	ND	ND	ND	ND		/	
			3#	ND	ND	ND	ND		/	
	3月30日	二甲苯	4#	ND	ND	ND	ND		/	
			5#	ND	ND	ND	ND		/	
			6#	ND	ND	ND	ND		/	
结论	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二甲苯周界外最大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表 6-7 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最大值			
无组织废气	3月29日	非甲烷总烃	1#	1.12	1.04	1.38	1.38	4.0	/	
			2#	1.43	1.19	1.14	1.43		/	
			3#	1.28	0.828	1.05	1.28		/	
	3月30日	非甲烷总烃	4#	1.05	1.38	1.13	1.38		/	
			5#	0.962	1.43	1.35	1.43		/	
			6#	1.01	1.04	1.55	1.55		/	
结论	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最大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表 6-8 废气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处理效率 (%)	执行标准	备注
				1	2	3	均值			
1# 排气筒	6月10日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流量 (m ³ /h)	5.60×10 ⁴	5.48×10 ⁴	5.55×10 ⁴	5.54×10 ⁴	/	/	1、“ND”表示浓度未检出,有组织颗粒物最低检出浓度为4mg/m ³ ,醋酸丁酯最低检出浓度为0.04mg/m ³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	3.5	
	3月29日		流量 (m ³ /h)	5.73×10 ⁴	5.65×10 ⁴	5.78×10 ⁴	5.72×10 ⁴	/	/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0.43	0.85	0.60	0.63	/	7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2.46×10 ⁻²	4.80×10 ⁻²	3.47×10 ⁻²	3.58×10 ⁻²	/	1.0	
			醋酸丁酯排放浓度 (mg/m ³)	ND	0.14	0.06	0.07	/	/	
			醋酸丁酯排放速率 (kg/h)	/	7.91×10 ⁻³	3.47×10 ⁻³	4.17×10 ⁻³	/	0.3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0.525	0.415	0.029	0.323	/	/	
	VOCs 排放速率 (kg/h)	3.01×10 ⁻²	2.34×10 ⁻²	1.68×10 ⁻³	1.84×10 ⁻²	/	1.8			
	6月11日	流量 (m ³ /h)	5.66×10 ⁴	5.58×10 ⁴	5.56×10 ⁴	5.60×10 ⁴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	/	/	/	3.5		
	3月30日	流量 (m ³ /h)	5.80×10 ⁴	5.72×10 ⁴	5.83×10 ⁴	5.78×10 ⁴	/	/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0.60	0.51	0.74	0.62	/	7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3.48×10 ⁻²	2.92×10 ⁻²	4.31×10 ⁻²	3.57×10 ⁻²	/	1.0		
		醋酸丁酯排放浓度 (mg/m ³)	0.06	ND	0.10	0.06	/	/		
		醋酸丁酯排放速率 (kg/h)	3.48×10 ⁻³	/	5.83×10 ⁻³	3.48×10 ⁻³	/	0.3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0.427	1.07	0.693	0.730	/	/			
VOCs 排放速率 (kg/h)	2.48×10 ⁻²	6.12×10 ⁻²	4.04×10 ⁻²	4.21×10 ⁻²	/	1.8				
结论	监测期间,1#排气筒废气排口中颗粒物、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速率限值,醋酸丁酯、VOCs排放速率均符合环评推算标准。									

表 6-9 废气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处理效率 (%)	执行标准	备注
				1	2	3	均值			
2# 排气筒	6月10日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流量 (m ³ /h)	1.12×10 ⁴	1.08×10 ⁴	1.11×10 ⁴	1.10×10 ⁴	/	/	2、“ND”表示浓度未检出,颗粒物最低检出浓度为4mg/m ³ ,醋酸丁酯最低检出浓度为0.04mg/m ³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5	ND	ND	/	/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5.60×10 ⁻²	/	/	/	/	3.5	
	3月29日		流量 (m ³ /h)	1.13×10 ⁴	1.17×10 ⁴	1.08×10 ⁴	1.13×10 ⁴	/	/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0.42	0.44	0.69	0.52	/	7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4.75×10 ⁻³	5.15×10 ⁻³	7.45×10 ⁻³	5.78×10 ⁻³	/	1.0	
			醋酸丁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0.30	0.11	/	/	
			醋酸丁酯排放速率 (kg/h)	/	/	3.24×10 ⁻³	1.23×10 ⁻³	/	0.3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0.872	1.31	0.879	1.02	/	/	
	VOCs 排放速率 (kg/h)	9.85×10 ⁻³	1.53×10 ⁻²	9.49×10 ⁻³	1.16×10 ⁻²	/	1.8			
	6月11日	流量 (m ³ /h)	1.13×10 ⁴	1.07×10 ⁴	1.10×10 ⁴	1.10×10 ⁴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ND	5	4	/	/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5.35×10 ⁻²	4.40×10 ⁻²	/	/	3.5		
	3月30日	流量 (m ³ /h)	1.11×10 ⁴	1.13×10 ⁴	1.15×10 ⁴	1.13×10 ⁴	/	/		
		二甲苯排放浓度 (mg/m ³)	0.50	0.32	0.50	0.44	/	7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5.55×10 ⁻³	3.62×10 ⁻³	5.75×10 ⁻³	4.97×10 ⁻³	/	1.0		
		醋酸丁酯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	/	/		
		醋酸丁酯排放速率 (kg/h)	/	/	/	/	/	0.3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0.673	0.671	0.542	0.629	/	/			
VOCs 排放速率 (kg/h)	7.47×10 ⁻³	7.58×10 ⁻³	6.23×10 ⁻³	7.10×10 ⁻³	/	1.8				
结论	监测期间,2#排气筒废气排口中颗粒物、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速率限值,醋酸丁酯、VOCs排放速率均符合环评推算标准。									

表 6-10 废气监测结果

设施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处理效率 (%)	执行标准 (mg/m ³)	参照标准 (mg/m ³)	备注
				1	2	3	4	5	均值				
油烟净化装置	3月29日	出口	流量 (m ³ /h)	2.07×10 ³	2.27×10 ³	2.14×10 ³	2.01×10 ³	2.33×10 ³	2.16×10 ³	/	/	/	基准灶头数 5
			油烟排放速率 (kg/h)	8.78×10 ⁻⁴	1.09×10 ⁻³	8.24×10 ⁻⁴	7.96×10 ⁻⁴	8.43×10 ⁻⁴	8.86×10 ⁻⁴	/	/	/	
			折算后油烟排放浓度 (mg/m ³)	8.78×10 ⁻²	0.109	8.24×10 ⁻²	7.96×10 ⁻²	8.43×10 ⁻²	8.86×10 ⁻²	/	2.0	/	
	3月30日	出口	流量 (m ³ /h)	2.22×10 ³	2.35×10 ³	2.35×10 ³	2.15×10 ³	2.28×10 ³	2.27×10 ³	/	/	/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15×10 ⁻³	9.02×10 ⁻⁴	7.45×10 ⁻⁴	7.78×10 ⁻⁴	7.02×10 ⁻⁴	8.56×10 ⁻⁴	/	/	/	
			折算后油烟排放浓度 (mg/m ³)	0.115	9.02×10 ⁻²	7.45×10 ⁻²	7.78×10 ⁻²	7.02×10 ⁻²	8.56×10 ⁻²	/	2.0	/	
结论	监测期间，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中型”排放标准。												

6.5 总量核算

根据现场勘查，企业暂未安装污水流量计。企业共有员工 80 人，年运行 300 天，职工生活用水以 0.15t/d·人计，则年用水量约为 3600t/a。排水量按用水量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2880t/a。企业全年工作时间为 2400 小时。根据监测结果及企业提供的生产时间测得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总量见下表。

表 6-7 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

污染物		环评批复量 (t/a)	实测计算值 (t/a)	依据
废气	颗粒物 (粉尘、漆雾)	1.547	0.355	环评/批复
	二甲苯	0.142	9.87×10^{-2}	
	醋酸丁酯	0.246	1.09×10^{-2}	
	VOCs	0.408	9.50×10^{-2}	
废水	废水量	4380	2880	
	化学需氧量	1.608	0.222	
	悬浮物	1.164	8.16×10^{-2}	
	氨氮	0.072	3.73×10^{-3}	
	总氮	0.101	2.51×10^{-2}	
	总磷	0.009	5.66×10^{-4}	
	石油类	0.03	4.56×10^{-4}	
	动植物油	1.536	1.99×10^{-3}	
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结论	本项目废气中相关因子排放量和废水排放总量及相关因子排放量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7. 验收监测数据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7.1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措施

(1) 及时了解生产工况，验收监测时各项设施运行正常，人员工作正常。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现场采样和实验室分析人员均持上岗证。

(4) 现场采样和测试前，采样仪器用标准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并

按照公司的《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工作。

(5)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参考国家标准和公司的《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工作要求进行，每批样品分析的同时做 20%质控样品。

(6)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7-1。

表 7-1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 - 1995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HJ 584--2010
	醋酸丁酯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饱和脂肪族脂类化合物 GBZ/T 160.63-2007
	VOCs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734-2014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第四版增补版）6.1.5.1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附录 A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6920 - 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GB11914-198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636-2012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动植物油、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2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8. 环境管理检查

8.1 该公司已配备专职管理人员从事环保管理，建立了环保管理规章制度。

8.2 主要环保设施建设、运行及维护情况：本项目喷漆房废气、烤漆

房废气、油烟净化器油烟、隔油池废水的处理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建设，定期维护，保证设施的正常运行。

8.3 厂区给排水管网系统布设及雨污分流的实施情况：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接管至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8.4 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以及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原辅料包装桶、漆渣、废活性炭厂区暂存，废钢料物资部门回收，焊渣、除尘灰综合处理，生活垃圾环卫清运。

8.5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情况：厂区建设一个雨水排放口，一个污水接管口。污水、废气排放口未设置标识牌，已设置永久采样口。固废贮存区暂未设置标识牌，已进行防风、防雨、防渗处理。

8.6 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的执行情况：公司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污染防治措施，厂区新建 140m³ 的事故应急池，环境应急预案已备案。

8.7 了解卫生防护距离内环境敏感点的分布情况及污染事故发生情况，对周围环境影响进行公众调查。

该项目废气以有组织排放为主，大气卫生防护距离范围要求以无组织排放源生产车间为中心向四周 100m 范围，我们对公司周围的企业员工及附近的居住人员进行公众参与调查，共发放公众参与调查份表 25 份，回收率 100%，调查结果见表 8-1。被调查人无人提出建议和要求。

表 8-1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汇总

调查项目		人数	比例
施工期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没有	25	100%
	有	0	0
生产期是否有扰民现象或纠纷	没有	25	100%
	有	0	0
生产期废气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25	100%
	影响较轻	0	0

调查项目		人数	比例
生产期废水对您的影响程度	影响较重	0	0
	没有影响	25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生产期噪声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25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影响较重	0	0
生产期固体废物储运及处理对您的影响程度	没有影响	25	100%
	影响较轻	0	0
	影响较重	0	0
	影响较重	0	0
您对该公司环境保护工作满意程度	满意	25	100%
	较满意	0	0
	不满意	0	0
不满意的原因及您对该项目的建设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	无		

8.9 项目生产中采用了清洁的原辅料、成熟的生产工艺技术和设备，加强生产过程的控制，同时“三废”污染物末端治理有效实现达标排放，项目清洁生产水平可达到国内同类企业先进水平。

建设单位在生产中遵循“3R”原则，建设循环经济。项目建设基本符合国家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的要求。

9.环评/批复执行情况检查

本项目环评批复执行情况检查结果详见下表：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p>1、项目须严格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管网采用明沟。所有集水池建成投用前必须进行防渗漏试验，确保做到防渗漏。</p> <p>项目产生的地面冲洗水、初期雨水、经隔油池预处理的食堂污水与其他生活污水达接管标准后进入开发区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接管标准主要执行 GB16297-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三级标准。</p> <p>建设不小于 131 立方米的初期雨水收集兼作事故应急池，并按规范要求设置相关管道、阀门和输送泵。</p>	<p>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接管至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经监测，污水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p> <p>已建设 140m³ 雨水池兼事故池，已配套相关管道和泵，废水切断装置。</p>

<p>2、喷砂过程产生的粉尘经脉冲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喷漆过程产生的漆雾和有机废气先经滤网过滤后，与烤漆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一起经过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以上废气排放执行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相应标准限值。</p> <p>建设高效油烟净化装置对食堂油烟进行处理，处理后的油烟须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规定的排放限值。</p> <p>对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采取通风、换气等措施，确保厂界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中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规定的厂界无组织排放限值。</p>	<p>本项目取消喷砂工段，无喷砂废气产生，大喷漆房喷漆废气经滤网过滤+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1#排气筒排放，小喷漆房废气经滤网过滤后与烤漆废气一起经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2#排气筒排放，切割粉尘经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排气筒排放，喷漆、烤漆、切割未捕集废气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除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接入生活污水管道，经隔油池隔油后排放。</p> <p>经监测，无组织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p> <p>经监测，颗粒物、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排放速率限值，醋酸丁酯、VOCs 排放速率均符合环评推算标准。</p> <p>经监测，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中型”排放标准。</p>
<p>3、生产过程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安装吸声减振装置；合理车间布局、高噪设备尽量放置在远离厂界的位置，厂界噪声须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 3 类标准。</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等运行时产生噪声，采用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降噪。</p> <p>经监测，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p>
<p>4、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严格实行分类处置。废油漆桶由供货商回收处理；漆渣、废活性炭、废切削液、废油等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处置；废钢料、焊渣、废钢砂、除尘灰回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固废堆放场所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及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p>	<p>原辅料包装桶、漆渣、废活性炭厂区暂存，废钢物资部门回收，焊渣、除尘灰综合处理，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危废场所已做好防风防雨防渗措施。</p>
<p>5、加强施工期间的污染控制，施工期间的生活污水须接入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场地雨水须经</p>	<p>已执行</p>

沉淀后排入园区雨水管网；通过洒水抑尘等措施控制施工场地的粉尘污染；规范处置弃土；强化施工噪声的防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减少夜间作业和多机械同步施工时间。在敏感目标附件施工应采取有效降噪措施，村镇居民等敏感点附近禁止夜间进行高噪声机械作业。	
6、项目以1#车间、空压机房为中心向四周100米范围形成的包络线区域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任何环境敏感目标。	该项目以1#车间、空压机房向四周100m范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查，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7、合理布局厂区绿化，充分考虑环保和生态的需求，绿化尽量选择对粉尘吸附能力强、降噪效果好的树种，厂区绿化覆盖率不小于20%。	厂区绿化面积4258m ²
8、加强环境安全管理，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按《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企事业单位版）的要求编制应急预案，试生产前报送我局备案登记。	应急预案已备案
9、参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设置接管口、采样井和标识。本项目设废气排放口2个，雨水接管口1个、废水接管口1个、固废堆放场所一个。	污水接管口、废气排口、危废仓库未设置环保标志牌，其余一致

10. 结论和建议

10.1 结论

10.1.1 项目基本情况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原有项目位于溧阳市戴埠镇工业集中区，公司主要从事复合肥、牧草、饲料机械设备制造，粮油机械设备及配件制造，为寻求自身更好的生存空间和发展空间，增强自身的竞争力，搬迁至溧阳经济开发区内，建设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设备制造项目。项目用地面积约27212m²，本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制粒机20台，冷却器20台，分级筛30台，成套设备15台，生物能源设备30台。

2012年8月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12年12月4日取得溧阳

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溧环发[2012]167号）。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新型清洁能源机械、通用机械制造搬迁扩建项目位于江苏省溧阳市城北工业园区内，永盛路北侧、泓港路西侧，项目实际总投资1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为170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约为1.13%。

目前企业共有员工人数为80人，年工作日为300天，白班制，8h/班，年工作小时数2400h。

溧阳市裕达机械有限公司在项目的设计、建设阶段，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该公司已配备了专职管理人员从事环境管理。本项目喷漆房废气、烤漆房废气、油烟净化器油烟、隔油池废水的处理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建设，定期维护，保证设施的正常运行。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接管至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公司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污染防治措施，环境应急预案已备案。

10.1.3 验收监测结果

（1）污水

经监测，污水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石油类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2）废气

①无组织废气

经监测，无组织颗粒物、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

②有组织废气

经监测，1#排气筒中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最高允许排放浓

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速率限值，醋酸丁酯、VOCs排放速率均符合环评推算标准。

经监测，2#排气筒中有组织废气颗粒物、二甲苯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速率限值，醋酸丁酯、VOCs排放速率均符合环评推算标准。

经监测，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浓度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中型”排放标准。

（3）噪声

本项目采取隔声、消声、减震措施后，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区域标准要求，即昼间 $\leq 65\text{dB(A)}$ 。

（4）固废

原辅料包装桶、漆渣、废活性炭厂区暂存，废钢料物资部门回收，焊渣、除尘灰综合处理，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危废场所已做好防风防雨防渗措施。

（5）总量控制

该项目废气中所有污染物的排放总量符合环评要求，固体废物零排放，符合该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10.2 建议

- 1.加强环保管理，定期对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保证废气达标稳定排放。
- 2.尽快在污水排口、废气排口、危废仓库设立环保标志牌；
- 3.尽快签订危险废物的处置合同。